

YGM貿易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75)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YGM貿易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九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九龍新蒲崗大有街22號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並酌情通過(無論有否作出修訂)下列決議案(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作為賣方)與濟寧如意投資有限公司(作為買方)就(其中包括)出售Aquascutum Holdings Limited(雅格獅丹控股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之出售協議(「出售協議」)(註有「A」字樣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之副本已提呈大會)及其項下股份購買擬進行之交易；及
- (b) 授權任何一名董事採取所有行動及事宜、代表本公司簽署及簽立有關文件或協議或契據及進行董事認為屬必要、適當、合宜及權宜的有關其他事宜及採取一切有關行動，以使出售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所有交易生效，並同意作出董事或正式獲授權之委員會認為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之所有有關變動、修訂或豁免或有關事宜(包括所有與出售協議所載者並無重大差別之文據或其任何條款之任何變動、修訂或豁免)。」

承董事會命
YGM貿易有限公司
主席
陳永榮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

香港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新蒲崗
大有街22號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任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二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九日(星期三)(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處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所有填妥之股份轉讓文件連同有關之股票，須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一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3. 代表委任表格及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48小時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4. 如屬本公司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持有人可親身或委派代表在大會上就該股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該等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僅就該股份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上排名首位之持有人方有權就此投票。
5. 遞交委任受委代表之文據後，股東仍可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委任受委代表之文據將被視為已撤回。

於本通函日期，董事會包括七名執行董事陳永樂先生、周陳淑玲女士、傅承蔭先生、陳嘉然先生、陳永奎先生、陳永棋先生及陳永滔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學濂先生、林克平先生、施祖祥先生及蔡廷基先生。